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Conselho Consultivo de Serviços Comunitários

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
議程前發言

何仲傳

2024年11月5日

建議優化“全城消費大獎賞”安排及在12月發放“慶回歸紅包”

一. 引言

“全城消費大獎賞”（下稱“大獎賞”）舉辦至今超過一個月，首先必須肯定當局希望通過舉辦活動刺激經濟、拉動本地消費以至鼓勵居民留澳消費的良好動機，而廣大市民亦確實藉著活動獲得實實在在的消費減免、獲得實惠。

這些都是好事。然而根據觀察，由於政府投入資金規模小，市民獲得消費減免的額度不大，驅動力弱，難以起到增加額外消費、留澳消費的效果。本人建議從以下幾點優化“大獎賞”安排，增強活動成效。同時建議政府在回歸月(12月)向市民發放“慶回歸紅包”，加大力度刺激內需、拉動消費。

二. “大獎賞”優化建議

1. 博監局的參與

“大獎賞”明顯是一個包括有“抽獎”的活動。事實上每個參與“大獎賞”活動的市民，通過抽獎獲得減免的數額不一定相同，也即是說獲得的利益有差異。這些都需要監管部門的參與，確保該些運作公平公正。根據澳門法律、法規規定，凡有意舉辦第47/98/M號法令所指抽獎活動的機構，必須最少在活動前十個工作日向博監局提出申請。¹實務上，即便小規模社區活動，一旦涉及面向公眾的抽獎，必須向博監局提出申請，而抽獎當天博監局也會派員到現場。從“大獎賞”官方宣傳資料及新聞稿中，無論是主辦、協辦、支持部門、單位中，均未見有博監部門的出現²，也未見公開資料有介紹博監部門的參與。希望當局向社會釐清博監部門是否需要參與“大獎賞”活動的工作以及參與的程度。

2. 應儘快公佈終極大獎明細

是次“大獎賞”驅動額外消費的力度小，然而刺激額外消費的另一“殺手鐮”就是終極大獎。大獎吸引，確是能起到促進消費的作用。例如一些商場做推廣就把用作抽獎的汽車放置在商場，效果很好。而根據“大獎賞”官網資訊，迄今為止只有終極大獎的總額是168萬元這一資料，其他明細資料在本人執筆之時仍未公佈。³到底168萬是有什麼獎品、

¹ <https://www.gov.mo/zh-hant/services/ps-1406/>

² [全城消費大獎賞](#)

³ <http://www.macaospendingrewards.com/#/subPackages/northarea-game/index?g=889971>

又有多少份獎品。這都影響著消費促進的效果。建議當局從速公佈。

3. 建議平日、公眾假期可核銷優惠

明白當局限制電子優惠核銷日只限週末、週日是希望市民在週末週日留澳消費的良好動機和願望。但難以理解的是，同是市民離澳消費熱門時點的公眾假期，當局卻沒有設為可核銷電子優惠的日子。事實上即使電子優惠核銷日只限週末、週日，但由於消費減免數額小、驅動力不足，市民不可能因此而減少往外地消費。反而現時的安排(僅週六、日核銷電子優惠)令週六日一些消費場所例如餐廳的收銀處排滿了拼單的人龍，造成不便。如果平日都可以核銷電子優惠，相信會減少這些情況。而這種安排對商鋪的總營業額也不會有影響。

三. 建議 12 月發放“慶回歸”紅包

今年是雙慶年，大家都沉浸在一片歡樂的氣氛中。國慶月(10 月)政府推出“大獎賞”，動機良好值得肯定。下一個月就是澳門回歸祖國 25 週年的大日子，建議政府藉此舉城歡騰的日子向市民發放不低於 500 元的“慶回歸紅包”(消費卡充值)，既進一步拉動消費，刺激內需，也與廣大市民分享澳門疫後強勁復甦所帶來的經濟成果。

附圖 1.



附圖 1：從“大獎賞”官方宣傳資料及新聞稿中，無論是主辦、協辦、支持部門、單位中，均未見有博監部門的出現。

附圖 2.



附圖 2：至 10 月 31 日，“大獎賞”活動舉辦超過一個月，活動終極大抽獎獎品清單仍未公佈。鍵入“大獎賞”官網中“終極大抽獎獎品清單”一欄，只出現“即將開放，敬請期待”字樣。